

本署檔案 OUR REF : ASD 13/95200/PWP/MM (63MM)
來函檔號 YOUR REF : CB1/F/1/10
電話 TEL NO. : 2867 3601
圖文傳真 FAXLINE : 2801 4706

香港中環
昃臣道 8 號
立法會大樓
立法會秘書處
財務委員會秘書
(經辦人：薛鳳鳴女士)

薛女士：

**2010 年 1 月 22 日財務委員會會議
有關北大嶼山醫院第一期計劃的
工務小組委員會文件(編號 PWSC(2009-10)75)**

你在 2010 年 1 月 25 日給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的信件
(檔號 CB1/F/1/10)備悉。

正如我們就相關工程計劃(見立法會文件編號 PWSC 31/09-10)提交的補充資料所解釋，我們在 2009 年 6 月提交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事務委員會)的文件中提及約為 32 億元的預計工程費用(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是參考建築署就政府建築工程編製的 2008 年第三季建築工程投標價格指數而制定的。我們亦已告知事務委員會，會採用同步招標安排，以加快工程計劃進度；並會在提交工務小組委員會(小組委員會)文件中列出經參考投標價格後所修訂的工程費用預算。我們在 2009 年 7 月(即 2009 年第三季)收到工程計劃的投標書，中標者的投標價格較我們預計的費用約低 25%。因此，我們在提交小組委員會的文件中把工程費用調低。

關於何秀蘭議員要求政府提供資料，把同期同類政府工程計劃的工程計劃核准預算費中的合約預算撥款與已批出合約的價格對比，我們已於附件表列建築署同期簽訂的同類合約。這些合約與北大嶼山醫院第一期計劃的合約相類似，預算費用都是依據 2008 年第三季建築工程投標價格指數而制訂，並於 2009 年第三季收到相關標書。這些項目工程所批出合約的價格均較工程計劃核准預算費低 17.8%至 32.0%不等，合約價格的變幅與北大嶼山醫院第一期計劃大致相若。

建築署署長劉賴筱韞

副本送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經辦人：王婉蓉女士)(傳真號碼：2147 5240)

發展局局長
(經辦人：林建忠先生)(傳真號碼：2537 1961)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經辦人：盧潔瑋女士)(傳真號碼：2840 0467)

2010 年 2 月 10 日

與建築署推行的北大嶼山醫院第一期工程合約相若的合約

上述合約在工程計劃核准預算費中的預算撥款與批出合約價格對比表

合約編號	工程計劃名稱	工程計劃核准 預算費中 預留的撥款 (百萬元) (A)	已批出的 合約價格 (百萬元) (B)	差額 (百萬元) (C) = (A) – (B)	相差百分率 (D) = (C)/(A)
SS T322	北大嶼山醫院第一期工程	2,281.6*	1,699.9	581.7	25.5%
SS W301	天水圍第 101 區體育館及社區會堂建造工程	573.0	389.8	183.2	32.0%
SS W305	藍田北市政大樓建造工程	658.1	471.3	186.8	28.4%
SS W318	將軍澳第 37 區地區休憩用地及 上水粉嶺第 25 區鄰舍休憩用地建造工程	169.5	137.0	32.5	19.2%
SS T333	維多利亞公園泳池場館重建工程	1,129.4	928.7	200.7	17.8%

* 關於北大嶼山醫院第一期工程合約SS T322的款額，是指2009年6月向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匯報的工程計劃預算費中的預算撥款。